



Parry Wong

To: taxreform@fstb.gov.hk

cc:

Subject: 稅制改革 - 擴闊稅基建議

24/10/2006 16:52

☐ Urgent

☐ Return Receipt

本人有以下擴闊稅基的建議：

制定全職教授樂器者（或從事教授其他藝術工作）之發牌制度，教授樂器的收入須要報稅。

原因：在本港有大量私人全職教授樂器者，其收入不需報稅卻十分豐厚，收費每小時四百元以上者比比皆是，將其收入納入稅網亦理所當然。